

每日养老资讯

2018年1月4日·星期四

欢迎订阅



目录

养老视点	4
广西：养老服务设施将覆盖所有城镇和 1/3 农村社区	4
福建：着眼于美好生活需要补齐养老服务民生短板	4
上海：浦东安排资金用于老旧电梯改造今年计划完成 80 部	6
两部委拟制定城乡居民养老基金投资运营文件	8
清华大学杨斌：支持老龄事业发展	8
2018 年五险一金将迎来 5 个变化每个都是好消息！	9
2018 年全国改善医疗服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10
1090 项国家标准集中发布 涉及养老服务旅游服务等多个重点领域	11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面开创新时代民政事业改革发展 新局面——2018 年全国民政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11
中国将完善老龄产业标准体系	13
政策法规	14
广西：关于印发广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政府责任分担办法的通 知	14
养老研究	17
中国老人“抱团养老”模式受关注:杭州 13 名老人共享 3 层别墅	17
中国残联调研组到甬调研残疾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	18
构建长期护理保险体系应处理好八大关系	18
老年公租房打造养老“家”模式	20
癌症护理保险：险企进军长护领域的“好望角”	21
社会保障	22
“跑步入市” 13 省养老金投资金额将达 5800 亿	22
2018 年你可能多一份收入 企业年金给职工养老上了“双保险”	23
十三五规划	24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老龄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24
关于我们	37
联系我们	39

养老视点

广西：养老服务设施将覆盖所有城镇和 1/3 农村社区

日前，自治区政府印发《广西老龄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积极推动老龄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让广大老年群众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规划》鼓励商业保险公司开发针对老年人的长期护理保险产品和服务，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障需求。完善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全区各地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适时提高补贴标准。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的补贴制度，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加强对老年人的“救急难”工作，按规定对流浪乞讨、遭受遗弃等生活无着老年人给予救助。

《规划》明确加快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智能平台建设，并有序推进公办民营、公建民营、民办公助、政府购买服务等养老服务改革。到 2020 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基本覆盖所有的城镇社区和 1/3 的农村社区，争取每个县（市、区）建成 2-3 个集供养、寄养、社区照料和居家养老服务于一体的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规划》提出建设南宁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核心区、桂西养生养老长寿产业示范区、桂北休闲旅游养生养老产业示范区、北部湾国际滨海健康养老产业示范区、西江生态养老产业带示范区，加快发展特色养老产业，争创全国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

在全面落实老年医疗服务优待政策方面，《规划》要求到 2020 年，所有医疗机构开设为老年人提供优先挂号、优先就医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所有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

在积极开展老年文体娱乐活动，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方面，《规划》提出支持大型体育场馆向老年人免费或优惠开放，促进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老年教育。到 2020 年，全区各县（市、区）至少有一所老年大学。

（来源：广西日报）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6/aid/44649>

福建：着眼于美好生活需要补齐养老服务民生短板

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必须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在发展中补齐民生短板。当前，在老龄化背景下，我国养老保障面临不少难题，成为急需补齐的民生短板。按照十九大提出的要求，笔者认为，着眼于人民美好生活的需要，增强养老服务的有效供给，这是补齐养老服务民生短板的必然要求。

建立以家庭自我照顾为主，社区居家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无论是由上海率先提出的“9073”养老格局还是后来为大家所熟知的“9064”格局，其理念都是一致的，都强调养老的主要方式要依靠家庭自我照顾。这是考虑到我国进入老龄化社会属于典型的“未富先老”，绝大多数老年人收入水平相对较低。家庭自我照顾作为一种经济高效的养老服务方式，对政府而言，节省了基建和各种配套费用。对老年人而言，居家养老服务适合绝大部分家庭的承受能力。问题在于，在家庭自我照顾之外，如何满足更高的需要，为这部分占据老年人口 90%的养老人群提供更多更好的延伸性服务，比如更好的文化娱乐休闲场所与设施，这是目前在养老服务领域必须补齐的第一块短板。这一点，社区居家养老更能够提升老年生活质量，满足老年人对美好生活的需要。社区居

家养老不仅能有效改善老年人生活品质，而且能大大减轻其家庭成员负担。目前的情况是，我国社区居家养老的总体水平较低，内涵有待提升。大多数社区对老年人仅仅限于日间照料上，而且停留在类似于“一间房，几张床”的比较粗放的状态。此外，能够实施购买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的社区还很少，总体上看，根本无法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与对美好的晚年生活的向往。未来一段时间内，通过循序渐进，分步实施，一定要补齐社区居家养老的这第二块短板。优质的公办养老机构太少，而希望进入优质公办养老机构养老的老年人太多，这种供不应求的现象一直存在。对于经济条件较好的老年人，可以通过市场导向，引导其进入高端养老社区，比如现在开始成型的养老地产，满足其对于养老的高品质需求。

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产业，增加养老服务的有效供给。一是增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供给。有效利用各种闲置存量设施，实施社区老年人照料中心建设工程，满足社区老年人就近集中照护需求。继续加快推进城乡社区居家养老专业服务，采取市场化方式，引进或培育一批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培育养老特色品牌，逐步形成跨行业、广覆盖的养老服务产业集群。统筹社会服务资源，健全以企业和社会组织为主体、社区为纽带、满足老年人各种服务需求的居家养老服务网络，推进“助餐、助浴、助洁、助行、助医、助急”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化发展、集约化运作。二是增加机构养老服务供给。加快存量养老机构设施改造，提高养老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逐步增强养老机构床位的护理功能，提高为失能（失智）老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的能力。完善社会福利中心的功能拓展，在保障兜底对象基本服务的基础上，通过 PPP、公建民营等模式面向社会提供养老服务。鼓励社会力量通过整合和改造企业厂房、商业设施和其他可用的社会资源，兴办规模化、连锁化的养老机构。鼓励社会力量和个人因地制宜兴办家庭化、小型化养老机构。三是增加农村养老服务供给。实施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工程，逐步将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为农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推进公建民营，探索由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连锁化托管运营，推进资源整合，提高运营效益。实施农村幸福院建设工程，为农村老年人提供就餐、文化娱乐等日间照料服务，提高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面。四是增加老年产品用品供给。支持老年康复辅具生产企业通过技术革新、工艺优化，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占有率。支持企业开发安全有效的健康辅具、食品药品、服装服饰等老年用品用具和服务产品。鼓励房地产开发商开发适老住宅、老年公寓等老年生活设施，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五是增加旅居、候鸟式养老服务供给。依托全国具有区位、生态、文化优势的地域，结合新型城镇化和旅游名镇、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一批“候鸟”养老基地，开发多层次、多样化的老年人休闲养生度假产品。依托现代医疗产业发展，引进国内外先进生物技术产业，开发高端健康体检、医学美容、养生护理、医疗保健等养生旅游项目，打造一批高端医疗养生度假区。

坚持制度创新，探索新型的养老服务模式。首先，探索、总结和推广新的养老方式。探索实行“村级主办、互助服务、群众参与、政府支持”的农村社会互助养老新模式，解决老人的生活照料、精神慰藉、文化活动等需求问题。“村级主办”就是由村委会利用集体资金、闲置房产或租用农户闲置房产设施，村集体量力而行地承担水、电、暖等日常运转费用。“互助服务”就是由子女申请、老人自愿入住，衣、食、医由本人和子女保障。院内老人年轻的照顾年老的，身体好的照顾身体弱的，互相帮助、互相服务，共同生活。“群众参与”就是由村集体组织、动员和鼓励村民、社会力量和志愿者，特别是外出经商“成功人士”回报乡亲，为互助幸福院提供经济支持或服务。“政府支持”就是由各级政府从政策、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管理、培训等方面给予支持、指导。其次，推动医养结合，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鉴于当前我国人口老龄化、高龄化趋势严重，民众的长期护理需求十分庞大。同时，随着家庭的核心化以及女性就业率的提高，家庭的照护功能正在逐渐减弱，而市场化的长期护理服务由于其高昂的价格，与民众的需求相去甚远。因此，迫切需要建立一个合理可行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以维护养老的可持续发展。受到民众总体收入水平偏低、缺乏相关的法律制度保障、护理机构及专业护理人员数量不足、风险控制技术落后、相关统计数据资料不足等五大因素制约，应加强对基础性数据的追踪调查和统计分析，培养专业护理人才，发挥居家护理和社区护理在长期护理保险给付中的作用，健全有利于长期护理保险发展的相关法规和政策。最终，在遵从公平性原则、多方共担原则、适度普惠原则的前提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发展可以采取三步走：第一步，建立长期护理救助制度并发展商业保险模式作为补充；第二步，采取“护理跟从养老与医疗”原则，建立基本的社会长期护理保险；第三步，实行覆盖全民且防护与护理并重的强制性社会长期护理

保险。

（作者为福建师范大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教授、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

（来源：福建日报 作者：谢宏忠）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6/aid/44650>

上海：浦东安排资金用于老旧电梯改造今年计划完成 80 部

刚刚过去的元旦佳节，对于家住浦东南泉北路 1017 号光明小区的居民许国兴来说是个好日子，因为他可以踏踏实实地邀请亲朋好友来家中一聚，不用为频频出现问题的大楼电梯提心吊胆。

因建造标准低、使用年限长等原因，老旧住房电梯安全隐患突出，也成为横亘在基层政府面前的一道难题。这些年，一些小区自发进行更新与改造，但始终没有形成规模效应。2017 年，浦东完成了 92 部老旧电梯的更新改造，2018 年计划推进完成 80 部老旧电梯的更新改造。

1 维保人员住在小区里

南泉北路 1017 号光明小区建于上世纪 80 年代末，基本属于潍坊地区首批带电梯的住宅小区。

后来，许国兴发现：小区里的房屋虽然有些破旧，但换手率一直居高不下，楼里的装修声也是不绝于耳。原来，小区是浦东一知名学校对应的学区房，但凡有房屋出售，就会有学童家长买入，基本是以装修出租为主，五成以上的出租率让小区的电梯常常处于超负荷运行之中。

“就像人老了要生病一样，电梯‘老’了也一样。”许国兴就有过被关电梯的经历，为此，他和几名业委会委员一直商量，寻思着该如何解决这个难题。

小区所属的泉东一居委主任朱明刚告诉记者，当时电梯更换还远非如今这般人尽皆知，大家都想着万一有人被困如何能够及时施救。于是，光明小区和同属泉东一居委的繁荣昌盛小区特别聘请了一名专业电梯维保人员，由小区提供住房给维保人员居住，确保 24 小时能够及时处理电梯故障。

光明小区业委会成员徐金标告诉记者，因为 24 小时在小区，且定点对两个小区的 12 部电梯负责，这名维保人员也算摸透了电梯的“脾性”，虽然也会发生电梯错层、关人等意外，但每次都处置迅速、得当，也算当时情况下的“理想对策”了。

后来，这名维保人员因私人原因离开了小区，虽然维保单位又派了几批维保人员过来，但都不十分理想。电梯又开始频频出现故障，让人不免提心吊胆。

2 更新与改造，一梯一方案

2016 年末，朱明刚将财政安排专项预算资金用于老旧电梯更新与改造的消息告诉了许兴国和徐金标等人。

于是，小区业委会按照文件规定的老旧住宅电梯范畴，对小区电梯进行排摸梳理后报浦东新区市场监管局进行电梯安全风险评估，再根据评估结果征询居民意见，是否同意对电梯进行修理、改造或更新。

经过专家评估，光明小区的电梯需要进行更新。根据初步预算，每栋楼有两部电梯，一部电梯造价 30 万元左右，由于小区的维修基金账户相对充裕，加上财政资金 80% 的补贴。算一下，143 户居民每家只需分摊七八百元且都可由维修基金覆盖。因此，从征询居民意见启动到最后落定，小区居民签字同意率高达 95% 以上。之后，小区委托三家有资质的电梯企业分别制作方案报市场监管局进行专家评审，然后根据评审结果，再次征询居民意见，选择确定最优方案。

“整个过程十分顺利，越来越多的居民也意识到，电梯运行无小事，要么不出事，出事就是大事情。”朱明刚告诉记者，除了光明小区顺利更换了 4 部电梯外，繁荣昌盛小区的 8 部电梯也顺利更换

了。

除了彻底更新外，对于一些尚可以服役的老旧电梯，有小区则采取了维修与改造的方法。

张杨路 1318 弄就是这样一幢大楼。其业委会主任谭智满介绍，大楼电梯平时是小修小补“吃药”不断，但始终治标不治本，经过专家评估后，发现电梯的轿厢还能使用，于是对电梯的核心部件进行了更换，动了次“大手术”，确保电梯能够安全运行。

3 财政每年安排专项预算资金

根据市政府实事项目安排，浦东新区每年组织完成 200 部电梯风险评估。截至 2016 底，共完成评估 950 部老旧住宅电梯，其中完成整改 400 部，尚有约 550 部因资金等方面原因未得到整改。这是因为，由于售后房、早期动迁房等老旧住房维修基金归集标准低且存量少，维修基金难以负担电梯维修费用，单纯依靠电梯使用人（业主）较难完成老旧住宅电梯安全隐患处置。

“往小处说，电梯关乎居民的出行安全；往大了说，电梯关乎城市的运行安全。”作为浦东新区率先启动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的潍坊街道，其房屋管理办事处主任马玉辉如此表示。

他告诉记者，在试点期间经排摸发现，潍坊街道的直管公房、售后公房小区目前运行的电梯中，共有 47 部超过 15 年以上的电梯尚在服役。考虑到资金筹集难的问题，街道当时对于老旧电梯的更新与改造作出了 30% 的资金补贴。在这种政策引导下，有部分基础条件较好的小区先期启动了老旧电梯改造。

之后，浦东新区进一步明确财政每年安排专项预算资金，坚持维修基金或业主出资比例不高于 20%。这样一来，居民们更新改造老旧电梯的热情大大提高。

2016 年，潍坊街道共有 22 部电梯完成了更新与改造。2017 年，又完成了 23 部电梯的更新与改造工作。“目前，街道符合享受相关政策补贴的电梯还剩 2 部尚未完成改造，也是因为前期错过了评估节点所致。”马玉辉透露，这两部电梯的改造有望在 2018 年春节前后完成。

作为老旧电梯更新与改造的牵头部门，浦东新区建交委会同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制定下发了《关于推进浦东新区老旧住宅电梯修理、改造、更新工作的实施方案》。“逐步解决新区老旧电梯安全隐患问题，确保人民群众的居住安全和城市运行安全，由政府部门组织建立老旧住宅电梯安全隐患处置机制，极为必要和紧迫。”

同时，浦东自 2016 年起针对 10 年以上的住宅电梯开展排摸和风险评估，分类实施修理、改造、更新。从试点启动以来，在浦东的陆家嘴、潍坊、洋泾、金杨等社区里，已有 124 部电梯顺利完成改造。2017 年，完成更新改造 92 部电梯。2018 年，浦东还将计划完成 80 部改造任务。

4 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将持续

电梯改造是一项惠及民生的实事，但做得好不好，还要居民来评判。

浦东新区建交委聘请了第三方绩效评价单位，对 2016 年度的老旧小区电梯修理、改造、更新工作进行了绩效评价和居民满意度调查。评价单位对浦东新区建交委、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镇、业委会等进行了多次走访，深入调研，并向 2016 年获得老旧电梯改造项目补贴资金的小区，发放了居民调查问卷。

调查结果显示，此项工作获得了居民群众的好评，居民满意度评分获得了 10 分满分。对总体工作的绩效评分也取得了 92.99 分的高分，评价等级为“优”。

“这也说明，老旧电梯的更新改造工作受到了居民的广泛欢迎，这一实事项目将会持续做下去。”浦东新区建交委如此表示。

（来源：新闻晨报）

两部委拟制定城乡居民养老基金投资运营文件

记者3日从中证网获悉，人社部基金监管局副局长汤晓丽3日在《中国养老金精算报告2018-2022》发布式暨社保基金投资管理研讨会上表示，近年来随着经济转型和人口老龄化加速，我国的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增速放缓，支出增速加快，收支的压力越来越大，需要靠“开源、节流”来实现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在开源方面，很重要的举措就是把已经归集上来的养老保险基金搞投资运营，实现“钱生钱”。

汤晓丽透露，为了让更多的省份把资金委托上来搞投资运营，助力国家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我们目前跟财政部共同制定一个文件，要把城乡居民养老基金委托给社保基金理事会搞投资运营，假设目前每年缴费基数不变，年化投资收益率如果从3%提升到5%，我们测算一下，相当于增加了3.2个百分点的缴费比率。

（来源：证券之星）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4/aid/44651>

清华大学杨斌：支持老龄事业发展



清华大学老龄社会研究中心主任李强致辞本报记者车亮/摄

清华大学副校长杨斌在3日召开的《中国养老金精算报告2018-2022》发布式暨社保基金投资管理研讨会上致辞表示，清华希望通过学科优势，大力推进老龄事业发展。

杨斌表示：“清华大学在四年前全国各高校第一个成立了大数据研究院，在数据基础上谈问题，定政策，是清华做事的风格，也是优势。今天精算报告的发布又是这样风格方式的体现，拿数据说话。”

他表示，清华大学关注民生，不排除将来在学科上老龄社会研究会成为重要的交叉性的学科，也不排除将来研究生、毕业生专门在这样的专业中耕耘发展。

（来源：中国证券报）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4/aid/44652>

2018年五险一金将迎来5个变化每个都是好消息！

2018年，惠民生工作将继续推进。其中，与老百姓关系密切的五险一金，至少将迎来5个重大变化，将对你我的收入和生活产生有益的影响。

变化一：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开启第一步

近日召开的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提出，2018年，要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实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制度。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制度，这是养老保险全国统筹迈出的第一步。人社部表示，这将均衡地区之间由于人口结构特别是人口的流动导致的抚养比差异过大带来的养老保险负担，调剂余缺，进一步在全国范围发挥养老保险互助共济作用。

“我国区域发展很不平衡，老龄化程度差异非常大，黑龙江是目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付最困难的省份，抚养比是1:3，而广东最高是9:1。”人社部部长尹蔚民此前表示，现在，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每年当期结余约为4000多亿元，累计结余4万多亿元，可以支撑16个月的发放，实行全国统筹就是为了解决省与省间的不平衡问题。

变化二：拟为失业人员代缴养老、医疗保险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提出，继续延长一年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政策。做好失业保险条例修订实施工作。

人社部2017年11月就《失业保险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与现行条例相比，意见稿中新增了为失业人员代缴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和创业补贴，将医疗补助金调整为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

人社部指出，代缴基本养老保险费，解决了失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中断的问题，解除了失业人员“老有所养”的后顾之忧；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确保失业人员享受医疗保险待遇，解决了失业人员领金期间“病有所医”问题。

变化三：你可能会增加一份退休收入

自2018年2月1日起，《企业年金办法》将正式施行。企业年金是企业及其职工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通过集体协商自主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是我国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中第二支柱的重要组成部分。

根据规定，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职工工资

总额的8%。

截至2016年底，全国建立企业年金的单位7.6万户，参加职工2325万人，积累基金1.1万亿元。人社部表示，职工参加企业年金，有利于在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另外增加一份养老积累，进一步提高退休后的收入水平和生活质量。

变化四：部分国资将继续充实社保基金

根据国务院公布的《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明确划转比例统一为企业国有股权的10%。

方案要求，2017年选择部分中央企业和部分省份开展试点。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2018年及以后，分批划转其他符合条件的中央管理企业、中央行政事业单位所办企业以及中央金融机构的国有股权，尽快完成划转工作。

中国社科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执行研究员张盈华对中新网记者表示，随着社保基金获得“输血”，将缓解养老金缺口问题，避免将缺口转移给下一代人，实现代际公平，同时有助于保障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化解人口老龄化对养老保险制度的冲击。

变化五：住房公积金贷款买房将更容易

住房公积金能有效减轻职工购房负担。据测算，一笔额度100万元、期限20年的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可比商业银行个人住房贷款节省利息支出20万元以上。但近期，部分房地产开发企业拒绝购房人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严重损害了缴存职工合法权益。

为此，住建部等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维护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购房贷款权益的通知》，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以提高住房销售价格、减少价格折扣等方式，限制、阻挠、拒绝购房人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不得要求或变相要求购房人签署自愿放弃住房公积金贷款权利的书面文件。

《通知》明确，缴存职工可通过12345市民热线、12329住房公积金服务热线等渠道，投诉举报房地产开发企业和房屋销售中介机构拒绝住房公积金贷款问题。

随着这些监管措施的落地，职工用住房公积金贷款买房有望变得更容易些，将能实实在在享受到住房公积金带来的实惠。

(来源：中国新闻网)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4/aid/44654>

2018年全国改善医疗服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1月3日下午，2018年全国改善医疗服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刘延东副总理作出重要批示，充分肯定实施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在优化医疗服务流程、创新医疗服务模式、提升医疗质量安全、改善群众就医感受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希望全国卫生计生系统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动工作再上新台阶。会议认真学习刘延东副总理重要批示精神，全面总结2015-2017年改善医疗服务行动，研究部署2018-2020年有关工作。

国家卫生计生委主任、党组书记李斌指出，通过3年真抓实干，改善医疗服务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有效提升。李斌强调，要准确把握新时代中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以人民为中心，重点建立预约诊疗等5项工作制度，创新推广多学科诊疗模式等10个方面医疗服务，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

国家卫生计生委副主任、国务院医改办主任王贺胜主持会议，宣读改善医疗服务先进典型通报表扬文件。江苏省卫生计生委等6家单位做交流发言，北京协和医学院和国家卫生计生委医管中心介绍

改善医疗服务效果评估情况。各省份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委机关相关司局、相关直属和联系单位、委属（管）医院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来源：卫计委）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4/aid/44655>

1090 项国家标准集中发布 涉及养老服务旅游服务等多个重点领域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近日发布《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等 1090 项国家标准。此次发布国家标准数量大、涉及面广，其中养老服务、环境卫生、物流运输、公共安全、旅游服务、电子商务、卫星导航等许多重点领域的国家标准，将在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改善环境质量、风险隐患处置、便利日常出行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与大家的生活、工作息息相关。

在养老服务方面，发布《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国家标准。该标准围绕 9 个方面对养老机构提供的服务作出了规定，具体包括：出入院服务、生活照料服务、膳食服务、清洁卫生服务、洗涤服务、医疗与护理服务、文化娱乐服务、心理和精神支持服务、安宁服务等。《老年旅游服务规范景区》作为首项老年旅游服务领域的国家标准，将有助于提升景区在老年旅游服务方面的安全性、文明性和便捷性。

在公共安全方面，新修订发布的《呼出气体酒精含量检测仪》国家标准，改用在生理状况下人体内可能存在的“丙酮”“一氧化碳”及“二氧化碳”作为干扰测试标准物，更加适合实际情况，实现了与国际标准接轨，同时要求测量结果可以通过远程无线方式进行上传，对于打击酒驾、规范执法具有重要意义。

在电子商务方面，《电子商务平台商家入驻审核规范》等 3 项国家标准，首次针对电子商务平台商家入驻制定了资质要求，对审核内容、结果反馈和商家信息更新等作出了规定。同时，标准还对网络平台上产品信息展示的基本原则、展示的内容和方式提出了要求，逐步缩小网上信息与实体感受之间差距，不断改进消费者网上购物体验。

（来源：中国经济网）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4/aid/44656>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面开创新时代民政事业改革发展新局面——2018 年全国民政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1 月 2 日至 4 日，全国民政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部署，总结 2017 年工作，分析民政工作面临形势，研究部署 2018 年任务。民政部党组书记、部长黄树贤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认为，2017 年是民政事业发展历程中极为重要和具有变革意义的一年。在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下，民政部党组带领全国民政系统毫不松懈地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贯彻，全力以赴抓好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的落实，坚定不移推进民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全面树立“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大力推进民政事业改革创新，扎实推进加强基层民政和机关基础工作，民政事业得到新发展，民政部门发生新变化，

民政队伍呈现新面貌。这一年，脱贫攻坚、民生兜底保障作用有效发挥，全国所有县（市、区）农村低保标准达到或超过国家扶贫标准，城乡低保标准同比分别增长 9.9% 和 16.6%，全国所有县（市、区）建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分别惠及 1000 多万残疾人，帮助 76 万名无人监护的农村留守儿童落实监护措施、18 万名农村留守儿童登记落户、1.6 万名农村留守儿童返校复学。大幅提高中央有关救灾补助标准，有效应对各种重特大自然灾害，全面完成 2016 年因洪涝灾害倒损民房恢复重建任务。养老服务顶层设计全面加强，开展全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4 万余家养老院纳入排查整治，养老服务设施和服务质量明显改善。城乡社区治理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全国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达到 16.2 万个。全国性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实现“两个全覆盖”，社会组织涉企收费得到清理规范，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试点改革任务完成过半，引导社会组织在经济社会建设和脱贫攻坚中发挥积极作用。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等拥军优抚安置工作切实加强，纪念建军 90 周年系列活动圆满完成，双拥工作创新发展，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稳步提高。稳妥推进行政区划调整，发布第一批藏南地区公开使用地名，全国地名普查第二阶段任务基本完成。全面排查整改全国救助和托养机构，实施“寒冬送温暖”专项行动，全年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300 多万人次。

会议指出，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做好 2018 年民政工作意义重大。2018 年民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大力推进民政事业改革创新，持续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奋力谱写新时代民政工作新篇章。

会议强调，2018 年各级民政部门要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纳入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内容，纳入民政干部学习培训计划，纳入各级党组织理论学习安排，持续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热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研究把握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对民政工作的机遇和挑战，深刻研究把握新时代民政工作的定位和作用，深刻研究把握新阶段民政事业发展的目标，深刻研究把握当前民政工作面临的重大任务，主动作为，在服务全局中推动民政事业改革发展。

会议强调，2018 年各级民政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民生民政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制度兜底保障作用，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织密扎牢社会救助安全网，筑牢脱贫攻坚和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底线。不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把工作重心从应急救援逐步转到日常防灾减灾上来，全面减轻灾害风险，增强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加强养老服务顶层设计，完善制度措施，更好满足广大老年人对幸福美好晚年生活的需要。加快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继续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支持鼓励慈善组织健康发展。全面提升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水平，健全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强化社区治理与服务功能，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坚持党对社会组织工作的领导，一手抓积极引导发展，一手抓严格依法管理，规范引导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志愿者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完善军人抚恤、优待、褒扬、安置等制度机制，健全服务保障体系，广泛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进一步优化行政区划设置，加强地名管理，完成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建设平安边界。推动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强和改进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深化殡葬改革，规范婚姻收养工作。

会议强调，做好 2018 年民政工作，必须深化改革创新，着力攻克制约民政事业发展的难点问题。进一步健全党委和政府领导体制机制，推动将有关改革事项纳入党委和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及时建立健全相关议事协调机制。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提高服务质量。加强民政法治建设，及时制（修）订民政法规，加强执法队伍和能力建设，不断增强民政工作的法治保障。进一步发挥市场的作用，实现资源要素的优化配置，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产品或服务。积极发挥社会力量作用，让社会爱心、社会力量、社会资源充分涌流。强力推行“互联网+民政服务”，打造民政事业改革发展的新引擎。鼓励各地先行先试，实现点上突破、面上结果。

会议强调，履行新时代民政职责使命，必须提升各级民政部门履职能力。继续加强基层民政工作，鼓励各地以创新思维不断探索有效加强基层民政工作的路子。充分运用蹲点工作机制，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加强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高民政管理服务质量。继续按照职责准、责任清、情况明、质量高、作风实、内务好的要求狠抓机关基础工作，提升各级民政部门机关基础工作水平。加强民政新闻宣传和政策理论研究工作，为民政事业改革发展营造良好外部环境、提供更强支撑。

会议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是做好新时代民政工作的坚强政治保证。各级民政部门党组（党委）要自觉服从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各项工作和自身建设的领导。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完善各项党建工作制度。坚决贯彻执行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精神，持续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着力构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提高民政政策和决策质量。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通过标本兼治，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打造忠诚干净担当高素质专业化的干部队伍，增强适应新时代民政事业发展的能力。

会议号召全国民政系统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同心协力、开拓进取，为民爱民、努力奉献，全面做好2018年各项民政工作，努力开创新时代民政事业改革发展新局面，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

会上有6个省（区、市）民政厅（局）作交流发言，民政部6位党组成员分别结合分管工作就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了宣讲辅导。

党组成员、副部长宫蒲光、顾朝曦、高晓兵，党组成员、中央纪委驻部纪检组组长龚堂华，党组成员、全国老龄办常务副主任王建军，党组成员、社会组织管理局局长詹成付，特邀部门代表出席会议。各省（区、市）民政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民政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主要负责同志、办公室主任，民政部机关各司（局）、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了会议。

（来源：民政部门门户网站）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7/aid/44670>

中国将完善老龄产业标准体系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崔钢12月14日在北京表示，中国将完善老龄产业标准体系，整合有效资源和信息创新产业模式。

崔钢在当日举行的中国标准化创新战略联盟老龄产业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上说，老龄产业专业委员会的成立，适应了国家和产业发展的需要，对于加强中国老龄产业发展的规范性具有积极的意义。

他希望老龄产业专业委员会汇集资源优势，共同搭建高水准的老龄产业标准化合作平台，结合需求，就当前产业发展中的热点领域深度探索。他同时表示，国家标准委将大力支持养老国际化，促进养老企业走出去。

为促进中国老龄产业有序发展，建立健全中国老龄产业标准体系，整合信息、标准资源并形成产业技术创新链，12月14日，中国标准化创新战略联盟“老龄产业专业委员会”在北京正式成立。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副院长王宗龄表示，加快养老产业标准化建设是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和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的必然要求。

她称，养老产业标准化建设将准确把握老龄产业专业委员会的定位，充分发挥其作用，近期将重点做好推广服务、创新发展两个方面的工作。

中国标准化协会秘书长高建忠在成立大会上说，新时代老龄人口及产业是一个世纪性重要话题和重大命题，用发展的眼光、人文的思维、世界的视野、科学的办法，深入思考、研究探索、积极实践大力建设和持续发展老龄事业和产业。

他称，推进养老产业标准化工作有利于优化中国养老产业市场供需，加强老龄产业教育建设，规范行业可持续发展。

（来源：中国新闻网）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3/id/457/aid/44671>

政策法规

广西：关于印发广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政府责任分担办法的通知

（桂政发〔2017〕70号）

各市、县人民政府，自治区人民政府各组成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广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政府责任分担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7年12月13日

广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政府责任分担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责任分担政策依据。为进一步明确我区各级政府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分担责任，确保各地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管理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32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72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有关问题的通知》（桂政发〔2009〕1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责任分担运行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自治区有关规定，自治区与各市、县、市、自治区级统筹地区政府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责任分担的主体，基金收支缺口由自治区、市级统筹地区合理分担，确保年度收支平衡和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自治区根据按程序批复确认的市级统筹地区年度基金预算收支缺口（如遇国家和自治区重大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预算时，可按规定进行预算调整），按一定比例拨付自治区级责任分担资金，承担对市级统筹地区养老保险基金责任分担部分资金的调剂责任。市级统筹地区要科学合理编制年度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管理，落实责任分担资金，确保实现年度基金收支平衡。

第三条 责任分担基本原则。

（一）统一预算，分级负责。自治区级统筹基金实行全区统一预算，自治区和市两级管理、两级调剂、分级负责。自治区对各市、县、市、自治区级统筹地区实行基金调剂（自治区本级作为一个市级统筹地区由自治区直接管理）；各市对所辖县（市、区）实行统筹统支，全面完成预算收支任务，切实落实责任分担机制，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二）权责对应，合理分担。坚持权利与义务、事权与财权、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在科学编制、严格执行全区年度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基础上，进一步明确自治区、市、县三级政府责任，合理确定自治区与市级统筹地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责任分担比例，强化市

级政府对本统筹统支地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责任。

(三) 统筹调剂, 收支平衡。以有利于提高基金统筹层次、有利于增强基金互济能力、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为目标, 统筹调剂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确保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基金当期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实现基金健康持续发展。

第四条建立调剂补助制度。市级统筹统支地区按年度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预算数的 4% 向自治区上解自治区级统筹收入调剂金。自治区对上年度基金滚存结余支撑能力低于一定月数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 按其年度基金预算收支缺口情况给予调剂补助。

第二章 责任分担及资金来源

第五条责任分担的确定。全区各级政府应落实的责任分担资金=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年度基金预算收支缺口数×各级政府分担比例±上年度决算收支缺口分担结算数。

(一) 市级年度基金预(决)算收支缺口数。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年度基金预(决)算收支缺口=年度基金预(决)算收入-年度基金预(决)算支出。

其中: 年度基金预(决)算收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委托投资收益+转移收入+其他收入;

年度基金预(决)算支出=基本养老金支出+丧葬抚恤补助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转移支出+其他支出。

(二) 基金收支缺口责任分担比例。基金收支缺口责任分担(以下简称责任分担)比例是在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的管理模式下, 自治区和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政府根据年度基金预算收支(含预算调整, 下同)缺口和年度基金决算中的超预算收支缺口部分分别按一定比例实行责任分担。其中: 年度基金预算收支缺口部分, 自治区和市级统筹统支地区政府按 8:2 比例分担; 年度基金决算中的超预算收支缺口部分, 自治区和市级统筹统支地区政府按 6:4 比例分担。

(三) 责任分担比例的调整。自治区将根据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结余、人口老龄化率、替代率和赡养率等指标变动情况, 适时调整各级政府间的责任分担比例。

(四) 自治区级责任分担资金的结算。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 自治区将依据上年度基金决算收支缺口对上一年度自治区级责任分担资金据实结算。具体由财政厅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于每年 9 月底前根据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上年度基金决算进行结算。

对年度基金决算中的超预算收支缺口部分, 由自治区和市级统筹统支地区政府分担。自治区责任分担不足部分, 在结算当年予以补足。

对年度基金决算中的预算收支缺口缩小部分, 自治区相应扣回多分配的责任分担资金, 并在结算的当年分配责任分担资金时予以抵扣, 不足抵扣的, 在以后年度分配责任分担资金时继续予以抵扣。

第六条各级责任分担的资金来源。

(一) 自治区。自治区应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 主要由中央财政和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市级统筹统支地区上解的收入调剂金组成。

(二) 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应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 可使用当年收到的自治区调剂补助、奖补资金、基金滚存结余和市本级或所辖县(市、区)政府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等其他资金予以弥补。

第七条养老保险调剂补助额确定。对决算批复确认的上一年度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支撑能力低于 3 个月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 自治区给予调剂补助。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自治区应安排纳入调剂补助范围的某市调剂补助额=自治区当年确定的调剂补助总额×纳入调剂补助范围的某市当年基金预算收支缺口数 / ∑ 纳入调剂补助范围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当年基金预算收支缺口数。

自治区当年确定的调剂补助总额为纳入调剂补助范围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当年基金预算收支缺口数的 5%, 但不超过上年度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上解调剂金总额。

第八条基金结余的使用。自治区本级基金结余和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基金结余全部属自治区所有。自治区级统筹基金结余按有关规定由自治区统一管理, 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历年基金滚存结余暂由市保

管，不得擅自使用。

对决算批复确认的上一年度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支撑能力超过3个月（含3个月）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经批准后可动用基金滚存结余弥补应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但动用结余金额不得高于本年应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扣除当年获得自治区奖补资金后的50%。上年度基金滚存结余支撑能力小于3个月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不得动用基金滚存结余弥补应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

各统收统支地区编报年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时，应编列拟动用基金滚存结余弥补责任分担资金的支出预算，自治区在批复各统收统支地区基金预算时，明确当年可动用基金滚存结余弥补责任分担资金的控制数；年度执行过程中，确需突破控制数的，须于每年8月底前报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批准。

第九条市级统收统支地区缺口市、县两级政府责任分担规定。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使用当年获得的自治区调剂补助和自治区奖补资金、经批准动用的基金滚存结余弥补应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后，年度执行中仍存在缺口的，由市、县（市、区）政府共同分担，其中市级政府实际承担的比例不得低于缺口的50%，并由各市按照年度预算收支缺口安排，待决算批复后与所辖县（市、区）进行结算。

第三章 资金拨付与管理

第十条自治区责任分担资金的拨付。自治区采取“当年预拨+次年结算”的方式拨付自治区责任分担资金。对自治区批复确认的年度基金预算收支缺口应由自治区承担的部分，由自治区在年度执行中分批预拨；年度结束后，对年度基金决算缺口应由自治区承担的部分，由财政厅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结算后拨付。

第十一条调剂金缴拨管理。市级统收统支地区按年度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预算数的4%向自治区上解自治区级统筹收入调剂金，年度实际执行时超收部分不再征缴收入调剂金，短收部分仍按年度基金预算基数上解。各统收统支地区应上解的调剂金由自治区在分配当年责任分担资金时予以抵扣，不足部分由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于当年10月底前足额上解到自治区。

自治区级统筹收入调剂金上解比例需调整时，由财政厅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提出具体调整比例建议报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后执行。

第十二条财政专户管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财政专户管理和收支两条线管理。自治区对市级统收统支地区拨付责任分担资金及调剂金、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向自治区上解调剂金的流程，按照《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号）相关要求执行。

第四章 考核与奖惩

第十三条绩效考核及结果运用。全区各级政府要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切实承担起弥补基金缺口的主体责任，足额落实责任分担资金，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要建立健全奖罚机制，加强绩效考核结果运用，将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完成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收入预算任务、落实责任分担资金、基金管理安全等情况纳入奖补资金分配因素，在分配奖补资金时给予奖励。具体奖补办法由财政厅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另行制定。

第十四条违规处理。市级统收统支地区出现以下情况的，自治区将相应扣减对该市的责任分担资金，并视情况进行通报批评、约谈及问责。

- （一）市级统收统支地区违反中央和自治区相关养老保险政策增加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 （二）市级统收统支地区当年未按要求落实应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
- （三）市级政府所承担的责任分担资金未达到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最低比例。
- （四）未经批准动用基金滚存结余。

第十五条监督检查与责任追究。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审计、稽查等工作。各级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加强养老保险基金的监督检查，加强绩效评价，确保专款专用。对违规使用的，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六条各市级统收统支地区按本办法，结合各市实际，制定对所属县（市、区）责任分担办法，明确政府间责任，并抄送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备案。

第十七条本办法由财政厅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按职责分工负责解释，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

第十八条自治区人民政府2013年1月31日印发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政府责任分担暂行办法》，自2017年1月1日起停止执行。

（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62/aid/44657>

养老研究

中国老人“抱团养老”模式受关注：杭州13名老人共享3层别墅

1月4日报道港媒称，13名来自不同家庭的老人过去半年来在杭州共享一栋三层别墅，有人认为类似的安排也许是照顾中国越来越多老年人的一种办法。

香港《南华早报》网站1月1日援引杭州《都市快报》报道称，这些居民大多六、七十岁，他们自7月起住在杭州郊区余杭的一栋别墅内，互相帮忙做家务。

报道援引一位老人的话说，他们生活得很快乐，找到了当下生活的乐趣。

报道称，中国的人口过去十年来快速老龄化。根据民政部的数据，去年中国60岁以上的老人人数达到2.31亿人，占全国人口总数的16.7%。其中1.5亿人（占中国人口总数的10.8%）至少65岁。

报道称，六对夫妇和一名寡妇生活在杭州这座别墅内，别墅为其中一对夫妇所有。

业主夫妇5月份在杭州《都市快报》发布广告，说他们的别墅有鱼塘、菜地、树木和家畜，他们希望其他老人能分享他们的房子，因为孩子不常来看望他们，他们感觉孤独。

报道称，有超过20对夫妇申请居住，业主将征募范围缩小，要求申请者的爱好之一是麻将。

报道称，这些租户居民和业主签订的协议包括房租、责任、生活成本和一套行为准则，要求他们尊重彼此的兴趣爱好，互相帮助、谦让，不准扰乱邻居的休息或谈论他人是非等。

报道称，这座在郊区的别墅有八个房间，业主对大多数房间的月租收费1200元，向阳的房间月租收费1500元。这些资金用来支付一名厨师、清洁工和园丁的费用，还有房客的日常用品。

报道称，每户租客每周帮助做一天家务。他们要帮助做早餐、烧水、买菜、帮厨、洗碗、倒垃圾等。这些老人每顿饭都聚在一张大桌子上吃。

其中一名租客、73岁的周大爷说他和62岁的老伴决定在这租房子是因为老伴喜欢打麻将。他们都退休了。

“她坚持要来，所以我陪她来了，”周大爷对《都市快报》记者说，“我们有一个女儿，但她结婚了，生活在广东。”

这些老年租户说他们的生活方式是“抱团养老”。

67岁的俞阿姨几个月前犯过心脏病，邻居们都争着要送她去医院。

62岁的金阿姨说自己滑倒摔断了腿，邻居们不仅送她去医院，还在她住院恢复的两个月间每天给她送饭。

上海交通大学国际与公共事务学院副教授张路发（音）说，城市老年人无法依靠他们的独生子女

照料，因而许多人自然会形成小团体互相照顾。

“但是这种安排不太可能长久。在 80 岁以上有严重疾病的老人身上不现实。这种模式的主要功能是打消老年人的孤独感。”

他说对中国养老行业最大的挑战是为 80 岁以上失智老人提供适当护理。

张路发说：“长期雇用护工需要钱。而且需要更多的专业机构和人员。但是全国来说还没有行动计划。”

（来源：参考消息网）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68/id/472/aid/44658>

中国残联调研组到甬调研残疾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

3 日，中国残联副主席吕世明率中国残联调研组来甬调研残疾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情况。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郑栅洁会见了调研组一行。宋越舜、施惠芳参加相关活动。

3 日上午，调研组召开座谈会，听取了我市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的汇报。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要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2016 年 6 月，人社部下发文件，确定宁波等 15 个城市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城市。去年 9 月，市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宁波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明确从去年 12 月 28 日开始进行试点工作。我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工作的目标是建立独立于现有五大保险的第六种社会保险制度，以解决长期失能人员的基本生活照料以及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问题。试点范围为在市本级及海曙区、江北区、鄞州区参加本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员（不含参加住院医疗保险人员）。试点阶段，长护保险保障范围为重度失能人员。因年老、疾病、伤残等原因导致失能，经过不少于 180 天的治疗，经评估符合重度失能标准，生活完全不能自理、需要长期护理的参保人员，自评估结论作出次月起可享受长护保险待遇。目前，我市正在有序推进此项试点工作。

会上，调研组对我市残疾人工作及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等工作予以充分肯定，并围绕解决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与我市有关部门负责人进行深入的探讨。吕世明说，宁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残疾人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在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过程中，宁波市认真开展调查研究，试点工作取得了明显的进展。希望宁波市再接再厉，结合实际情况，从源头开始加强顶层设计，坚持普惠和特惠相结合，进一步推动试点工作取得新进展，为其他地方推广长护保险提供更多可资借鉴的经验。

当天下午，调研组一行还走访了市区 2 户残疾人家庭和鄞州嘉和集中托养中心。

（来源：宁波日报）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68/id/472/aid/44659>

构建长期护理保险体系应处理好八大关系

相对于其他社会保险项目，国外建立长期照护保险的历史不长，各国建立的制度模式差异性也较大，总体看还处于探索之中。通过对 15 个城市试点情况的调研，我们认为，建立中国特色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需要处理好以下八大关系：

一、处理好融资端和服务端的关系

长期护理保险与其他“五险”最大的区别在于服务供给与现金流同样重要，其正常运转有两个条件并重：一是充分的融资和基金的财务平衡；二是成熟的服务市场和充分的护理人才供给。现阶段中国大部分地区的长期护理服务市场尚不成熟，必须把握好试点阶段这个窗口，加大力度扶持护理服务行业的发展，做好护理服务人才培育和引进，让融资端与服务端齐头并进。

二、处理好顶层设计与地方特点的关系

长期护理保险要进行制度的顶层设计和长远规划，设定全国统一的筹资比例、评估标准、待遇资格条件，形成国家层面的指导意见，确保制度的公平性。但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无需很高的统筹层次，这是因为：一是中国不同地区间经济社会发展程度不同，地方统筹更容易让长期护理服务“落地”；二是失能者和政府监管方更熟悉当地的服务市场，低统筹层次可以确保信息透明，降低管理成本；三是大多数失能者都会在常住地区（即缴费地区）申请护理服务，异地护理的需求量比较小，对制度便携性要求不高。

三、处理好增加险种与不提高企业负担的关系

中国开始探索长期护理保险之际，恰逢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降税减费和经济进入中高速增长“新常态”，设定费率应注意如下几点：第一，应保持社会保险的总体费率不增加，通过其他险种降费，为长期护理保险腾出缴费空间；第二，长期护理保险费率不宜过高，应将费率控制在经济增速可承受的范围之内；第三，确保长期护理保险融资端产生稳定现金流的方式不是高费率，而是明确缴费对象，增强制度吸引力，让大数法则充分发挥作用。

四、处理好长期护理社会保险与多层次补充保险的关系

长期护理保险从制度设立之初就应着力发展“多层次”体系。首先，中国企业的社会保险缴费负担过重，同时发展社会险与商业险可以降低企业缴费压力，减轻医疗保险基金划转压力。其次，商业保险既可参与基本险的经办，又可发展第二层次的团体护理保险和第三层次的个人护理计划。再次，在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中应引入相互制等新的保险形式。中国应形成“社会险保基本，团体险做补充，个人计划满足个性化需求”的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险格局。

五、服务供给端应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

中国长期护理保险的服务端应鼓励民营资本介入，释放市场的服务供给潜力，增强老龄服务业的职业吸引力，形成“民营资本是服务主体，政府负责购买服务、监管及引导”的良性局面。目前，青岛、南通等地已有民营资本发挥重要作用，这在提高服务质量、增强老龄产业就业吸纳能力上发挥很大作用。

六、处理好覆盖老年群体与覆盖全部群体的关系

长期护理保险应从老年人起步，逐渐向全年龄段失能人群的全覆盖进行过渡。毋庸置疑，老龄群体的失能率也最高，但未满60岁的青壮年群体同样面临失能风险。全国统一的长期护理保险指导意见应放开年龄限制方面，具体可采取“分三步走”的策略。第一阶段为制度初建时期，比如，在第一个10年内保障对象仍然为60岁以上老龄人口。第二阶段开始分梯次降低年龄门槛。第三阶段为全覆盖时期，待中国长期护理保险基金财务夯实、运转良好之后，可实现全覆盖。

七、处理好夯实数据基础与科学决策的关系

大数据库与精算平衡机制共同影响着长期护理保险决策的科学性，但这两者在中国都尚未建立。

我们有条件利用领取养老金的1亿城镇退休职工和1.5亿城乡老年居民进行一次调查，统一评定标准和数据归集口径，在较短时间内获取长期护理保险的第一手基础资料，建立大数据库，在此基础上用精算方法进行评估测算并科学厘定费率和待遇水平，定期发布精算报告。

八、处理好经办管理的政府主导与市场参与的关系

长期护理保险应充分发挥第三方机构的服务能力，鼓励第三方机构介入经办业务。商业保险公司介入长期护理保险经办是PPP模式的组成部分之一，也是政府职能转型、发展“小政府、大社会”的客观要求。应注意两点：一是分阶段放开商业保险机构参与长期护理保险经办的领域，从简单经办入手逐步转为全面承办；二是允许商业经办机构之间开展良性、充分的市场竞争，政府设立评估考核机制及准入退出机制，保证经办质量。 □郑秉文（中国社科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主任） 沈澈（中国社科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执行研究员）

（来源：中保网）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68/id/472/aid/44660>

老年公租房打造养老“家”模式

设计适合老年人居住的房型、管理员对高龄独居租户“一对一结对子”帮扶，帮“老北京”囤大白菜、处理各类生活杂事等。给予老年租户家人般的温情陪伴，让他们感受“家”的温暖，这是北京首个老年公租房——朝阳区汇鸿家园公租房，想要探索出的养老新模式。

人口老龄化问题催生出的对各种养老模式的需求和探索，将是个长期被关注和急需解决的社会问题。针对不同经济结构家庭、不同老年人的个性化需求，提供适合、实惠、舒适的养老模式，也是北京市这几年孜孜不倦探索的课题。居家养老、医养结合、社区养老院以及各种社会机构养老院和养老公寓，还有这类结合公租房项目推出的老年公租房模式，目的就是给老人们提供更多样的养老方式选择。

什么样的养老模式最得老人们欢心呢？如果不能居家养老，老人们对养老的基本诉求还是：家的舒适自在、家人般的陪伴关怀、吃穿住行医的便捷无忧。以“陪伴”为主题开展“阳光帮扶”的老年公租房项目，提供的重点服务内容就满足了老人们的这些诉求。

对高龄独居老人，项目管理处坚持“一对一结对子”，每月不定期入户走访不少于4次，陪老人聊天，帮老人做家务、买菜、买水电煤气、检查门窗地板损耗等是每个管理员的“必修课”。69岁的租户李有才老人说，“没觉得他们是工作人员，感觉就像自家孩子。”

多档的户型选择、人性智能化的家装设计、24小时救助体系、无障碍通道等，给老人们提供“万无一失”的周全服务和家人般的照料，也将是以后北京老年公租房的“标配”。

市住建委介绍，北京市已经将家庭成员中含有60岁（含）以上老年人的申请家庭，全部纳入保障性住房优先分配范围，平均缩短轮候时间1年左右。截至目前，已通过公租房等多种方式累计解决3万余户老龄家庭住房困难。

让老人们“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乐”不仅是每个家庭的责任，也是北京市政府一直放在心头的大事。

（来源：千龙网）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68/id/472/aid/44658>

癌症护理保险：险企进军长护领域的“好望角”

2016年6月，人社部在15个省市启动了长期护理保险的试点工作，旨在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进一步健全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增加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商业保险公司主动参与各地试点工作，发挥自身在精算、经办托方面的优势，服务国家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顺利推进。我国日益加剧的人口老龄化催生了大量的社会化照料服务需求，癌症的高发和高费用特性使得癌症护理需求将成为长护领域的最大的“痛点”，基于澳洲的经验险企选择癌症护理保险切入，无疑是最佳的选择。

人口老龄化引爆社会化照料服务需求

由于上世纪80年代开始实施独生子女政策，加上经济发展和卫生事业的普及，死亡率逐年降低，我国呈现了快速老龄化的趋势，这种趋势在今后10-30年将全面爆发，对我国的经济社会各个层面会产生深刻的影响。

如果看80岁以上的老人比例，增加幅度更是惊人，将从2010年的2000万左右，上升到2050年中间预测值的1.4亿左右。直线升高的老人群体将对越来越多的老年失能照料形成巨大压力，一方面是需要照顾的老人数量急剧增加，另外一面，家庭子女数越来越少，整体社会青壮年劳动力绝对值也已经成下降趋势，社会化的照料服务需求将在今后10-15年内呈现爆发式增长。

根据过去的趋势预测未来，到2050年中国将有5000万人需要照料，其中1500-2000万人需要长期照顾，300万以上需要重度护理。而这其中，患有多种疾病的失能人员的康复和护理首当其冲，不论现在和将来都急需专业和服务，其中，患有重症的如癌症的护理需求尤其迫切。

癌症护理需求将成为长护领域的最大的“痛点”

癌症已经成为中国城市居民的第一大死亡因素，也是农村居民的第二大死亡因素，每天有7700人死于癌症。2013年，新诊断的癌症病人数为429万人，死于癌症人数为281万人，其中肺癌，胃癌，食管癌和肝癌为主要种类。每天约有一万人确诊为癌症。癌症发病率城镇地区每10万人为191.5人，农村地区为213.6人；癌症死亡率城镇地区每10万人为109.5人，农村地区为149人。癌症的发病率过去10年里男性基本持平，但是女性虽然发病率比男性低，却有上升趋势。目前的癌症总体五年生存率为31%左右，政府希望在2025年能达到40%以上，这将意味着更多的人将会带癌生存，而同时，癌症发病率随着年龄增加而增加，根据年龄的癌症发病率，和即将到老的全面老龄化，使得中国将面临更加严峻的癌症挑战。

仅仅从85岁以上发病率为1.3%来看，到2050年有1亿左右85岁以上人口将会产生130万的高龄癌症病人，仅仅这些人的护理照料将会有巨大的需求市场，需要有个高质量的保险产品来承担。

癌症给生命带来威胁的同时，也给癌症患者家人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和精神负担，诊断之后的治疗，通常在医院里可以完成，但是出院以后的康复护理，在中国还基本处于空白阶段，主要依靠家人和病人自己的摸索和医院的复查。如果有一种新型保险可以将医疗和康复护理结合起来，减轻癌症患者的痛苦和家人的负担，将会有巨大的需求。医养结合的护理模式很好的契合了这个迫切需求。

以癌症护理保险切入是险企的最佳选择

以承担高昂的癌症等重症护理费用为使命的保险产品（以下简称“康护险”）不同于一般的医疗保险，也不同于以生活照料为主的长期照料保险，它是一个综合管理的项目，需要比较高的各类人员的配合。康护险分为机构和居家两种类型，涵盖康复和临终不同的服务。

康复致力于帮助癌症重症病人在手术和放疗之后尽快恢复独立的生活方式。这里有专业医生进行康复指导，具体康复师指导机能身体的恢复，并由心理咨询等社会工作者提供精神支持，让病人在出院后清晰地指导下一步的治疗和恢复方案，建立信心和信念，尽快恢复正常的生活秩序，同时科学地关注疾病的后期注意事项。

临终护理也是综合养护服务，偏重于不可逆的患者护理。在医疗层面更注重疾病的控制和疼痛管理，医师和专业护士有多种专科医生护士组成，全面实行适合不同病人的养护方案；在精神层面，更注重心理健康和情绪管理；在社会方面，协调家人和亲友的互相配合，并在一定程度上普及医疗常识和对生命意义的交流，让患者在平合理性和充满人文关怀的氛围中度过每一天。

澳大利亚的长期照护制度起始于60多年前，1954年出台了《老人照顾津贴法案》，其基本的做法就是由政府长期照护进行补贴。澳洲的长护从补贴护理津贴开始，到如今，澳洲的长期护理已经成为最大的行业之一，2015年长期护理支出占GDP的1.18%，其中77%为政府补贴。2016年政府补贴达到167.9亿澳元（相当于澳大利亚GDP的1%），并预测财政补贴以每年6%以上的速度增加。这些补贴平均到65岁以上人上，相当于每人每年享有居家养老（设施改造和居家服务）1000澳元，养老院补贴3000澳元，其它100澳元。澳洲的长护机制非常完善，中国在目前经济社会条件下难以实现，但是这其中最具有吸引力的可以逐步发展，在所有享受澳洲长护的人群中，癌症患者占了6%，也就是说，以澳洲的经验来看，政府用他们0.9%GDP的支出中的6%-10%的费用可以率先建立癌症为主的重症长护险。

虽然美国等保险公司发展了比较成熟的长护商业保险，但都是以支付一定金额的护理补贴为主，如果就通过开发癌症等重症护理险加入到长护领域中来，就可以是替客户做好长期的财务规划，而在服务供应商，可以为全科医生，专科医生，肿瘤医生以及生活护理之间建立一个对接的平台，以应对可能出现的护理费用巨额缺口问题，这对那些年轻时拥有财务能力，年老时患有癌症或其他重症的人来说，有一个长期护理的保障，并尽可能提升生活品质的人来说，具有很强的吸引力。对每个家庭来说，也是一个非常需要的产品。

康护险的建设对中国的保险业将对有巨大的推动作用，同时更会推进真正的长期照料市场的运行，以康护险为基础对重症和全失能老人的护理流程会起到标准化的作用，这个具有前瞻性的产品开发不仅会填补金融产品的空白，更为社会所急需的服务填补空白。真正能做好这个产品的，一定会成为长护市场的领军企业，在实现商业利润的同时也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文鲁蓓，澳大利亚国家人口老龄化研究所研究员；卫新江，中国人寿金融保险研究中心）

（来源：中国保险报）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68/id/469/aid/44662>

社会保障

“跑步入市”13省养老金投资金额将达5800亿

养老金改革提速，地方养老金委托投资首年收益率有望超5%

1月3日，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局副局长汤晓莉表示，到目前为止，已有九省和社保基金理事会签订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合同，委托投资金额为4300亿元。此外，西藏、甘肃、浙江、江苏也打算委托投资运营，可以增加投资金额约为1500亿元。

汤晓莉是在《中国养老金精算报告2018-2022》暨社保基金投资管理研讨会上透露这一情况的。

汤晓莉表示，近年来随着经济转型和人口老龄化加速，我国的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增速放缓，支出增速加快，收支的压力越来越大。

当天发布的报告也指出，2018年全国超过两个缴费者来赡养一个退休者，而到2022年则不到两个缴费者需要赡养一个退休者。如果按照“小口径”（不包括财政补助）测算，全国当期结余将出现严重的“收不抵支”，而且随着时间推移，这一“缺口”将不断扩大。到2022年，全国基金的可支付月

数将下降至 13.3。各省制度运行有进一步分化的趋势，一些省的基金平衡状况趋于恶化，财务平衡已经严重破坏。基金累计结余结构性矛盾愈加突出，东北、西北部分省份结余耗尽风险加大。

事实上，针对日益增大的养老金收支压力，近年来养老金改革步伐不断加快，特别是 2017 年以来，划拨国有资本充实社保资金、养老金投资运营等相关政策不断出台，促进了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改革。

汤晓莉表示，2017 年共有九个省份的 4300 亿元基本养老金委托给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进行投资运营，作为地方养老金进行委托投资运营的首个年度，收益率超过 5% 不成问题。

不过，汤晓莉指出，第一年作为“打底年”，社保基金理事会采取了审慎的投资原则，并没有很激进地大量投资股票市场。而从和委托省份的交流来看，委托省份对当前 5% 的收益率不是非常满意。对此，她表示：“在基金的安全和基金的高投资回报之间，必须要有一个权衡，不可能既要社保基金理事会做到万无一失，又要特别高的收益率。”

据了解，人社部目前正与财政部共同制定文件，将城乡居民养老基金委托社保基金理事会投资运营。据估算，假设目前每年缴费基数不变，年化投资收益率如果从 3% 提升到 5%，相当于多了 3.2 个百分点的缴费比率。

然而，汤晓莉也表示，5800 亿元的委托投资规模和四万亿元的养老保险基金总余额相比还是偏少。与我国养老保险基金投资运营要达到万亿元的级别，也还有一定差距。

值得一提的是，汤晓莉表示，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已经开始投资运营，但是目前投资运营和精算是脱节的，投资运营的时候并没有确定要取得多少收益率，才能维持现有的养老保险制度；缴费率维持在什么样的水平，才能确保养老保险制度多少年不穿底，维持财务平衡。

对此，与会专家表示，社会保险精算报告制度是养老保险顶层设计的重要环节，是支撑社保基金发展的基础，也是金融服务社保的基础。

“建议探索政府社保精算制度的可行性，开展政府主导的社会保险精算，建立国家社会保险精算中心，推动更多专业机构开展社会保险精算，通过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综合多家精算的成果作出研判和决策。”中国社会保险学会会长胡晓义表示。

(来源：经济参考报)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563/id/573/aid/44663>

2018 年你可能多一份收入 企业年金给职工养老上了“双保险”

国家再出重磅利好新政策。日前，人社部、财政部联合印发了《企业年金办法》。在姚太太看来，这则政策的出台，不仅意味着今后你的每月工资会多一份收入，更是给职工养老上了“双保险”。

据姚太太了解，企业年金就是部分企业提供的“五险二金”中除法定的住房公积金外的另一种年金；是企业及其职工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补充的养老保险制度，也是我国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中第二支柱的重要组成部分。《办法》规定，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具体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协商确定。

本次《办法》对 2004 年颁布的《企业年金试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姚太太仔细梳理各项规定发现，对职工而言，《办法》总体上更为友好。

领取条件放宽，领取方式更加灵活。除了退休、出国定居、死亡外，新增了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情况下的可以领取的情形。领取方式也有四种，一是倡导按月领取，有利于发挥企业年金长期养老保险的作用；二是允许分次领取，有利于退休人员根据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资金额，结合企业年金个人所得税政策和自己的需要，选择合适的领取次数；三是保留了一次性领取方式，更加人性化，给予退休人员更多选择；四是可以购买商业养老保险产品，进一步丰富补充养老保险方式。

缴费上限有所下降，不过实际影响有限。原来《试行办法》明确单位和个人缴费上限为工资 1/6

(16.7%)，企业缴费不超过工资总额 1/12 (8%)，而《办法》规定，企业和职工个人缴费合计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2%，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8%，总体有所下降，但是年金过往实践中按照上限缴费的较少，因此实际影响有限。

此外，企业在经营亏损、重组并购等情况下，经与职工一方协商，可以中止缴费。不能继续缴费的情况消失后，企业和职工恢复缴费，并可以根据本企业实际情况，按照中止缴费时的企业年金方案予以补缴，补缴的年限和金额不得超过实际中止的年限和金额。

(来源：杭州网)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563/id/573/aid/44664>

十三五规划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老龄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桂政发〔2017〕68号)

各市、县人民政府，自治区人民政府各组成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广西老龄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7年12月5日

广西老龄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目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十二五”时期的成就

第二节 “十三五”时期的形势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第三章 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

第二节 完善社会福利制度

第三节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第四节 发展公益慈善事业

第四章 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第一节 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第二节 推动养老机构提质增效

第三节 加强农村养老服务

第四节 深化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

第五节扩大老龄产业市场供给

第五章健全健康支持体系

第一节推进医养结合

第二节发展老年医疗与康复护理服务

第三节加强老年人健康促进和疾病预防

第四节加强老年体育健身

第六章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

第一节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

第二节建立生态宜居环境

第三节营造敬老养老助老的社会环境

第七章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第一节发展老年教育

第二节繁荣老年文化

第三节重视老年人精神关爱

第八章支持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

第一节加强老年人人力资源开发

第二节发展老年志愿服务

第三节加强基层老年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

第九章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

第一节加强老龄事业法规政策体系建设

第二节加强老年维权服务工作

第三节加大普法宣传教育

第十章强化工作基础和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强化工作基础

第二节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推动广西老龄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在我区已出台《广西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规划（2016—2020年）》和《广西养老服务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期限为2016—2020年。

第一章规划背景

第一节“十二五”时期的成就

“十二五”时期，在全区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广西壮族自治区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基本完成。

老龄事业法规政策体系不断完善。“十二五”期间，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先后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创新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养老服务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桂政发〔2014〕58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的意见》（桂政发〔2015〕33号）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为老龄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社会养老保障水平不断提高。构建覆盖城乡的社会养老保险体系，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现全覆盖，养老待遇水平不断提高；基本医疗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保障水平稳定提升。到“十二五”期末，全区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 2318.14 万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7% 以上。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健全。规划建设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加大养老服务供给侧改革，探索推进医养结合，推动养老机构的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初步形成。

老年社会福利和优待工作取得新突破。贯彻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制定出台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年人津贴制度，超过 100 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领取高龄津贴，促进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敬老爱老助老社会氛围日益浓厚。深入开展“敬老月”、“敬老文明号”创建以及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广泛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区情教育，敬老爱老助老社会氛围日益浓厚，老龄事业发展社会环境不断优化。

专栏 1“十二五”期间广西老龄事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主要指标		2015 年 预期 目标	2015 年 完成 情况	完成率 (%)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540	576.63	10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1000	1741.51	174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比例 (%)		80	80.1	100
离退休人员月平均养老金年均增长率 (%)		10	11	110
主要指标		2015 年 预期 目标	2015 年 完成 情况	完成率 (%)
农村五保供养平均标准年均增长率 (%)	集中	7	12	171
	分散	7	17	242
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95	97	102
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张)		30	20.61	69
基层老年法律援助覆盖面 (%)		100	100	100
老年协会城乡社区创建率 (%)		80	88	110

第二节“十三五”时期的形势

“十三五”时期是广西贯彻“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履行“三大定位”新使命、实现“两个建成”目标的关键期，也是广西老龄事业改革发展的重要战略窗口期。

严峻形势。广西老年人口进入快速增长期，老龄化、高龄化、空巢化趋势明显。预计到 2020 年，全区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口为 797 万人左右，占常住总人口比重提升到 16% 左右，其中 80 周岁以上人口为 120 万人左右，占老年人口比重提升到 15% 左右；独居和空巢老年人不断增加，农村实际居住老年人口占比不断提高；老年人社会保障支出将持续增长。

主要挑战。老龄事业法规政策体系不够健全，政策制度针对性、协调性、系统性有待增强；老龄事业发展不均衡，农村和边远地区养老体系建设相对滞后；养老服务供给侧改革有待持续深化，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不足，质量效益不高，人才队伍短缺，供需矛盾突出；老龄工作体制机制不健全，基层基础薄弱。

有利因素。“十三五”时期，随着广西全面实施构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形成“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三大定位，特别是自治区高度重视老年人权益

保障工作和老龄事业发展，制定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规划部署广西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广西老龄事业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第二章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老年人在广西实现“两个建成”的目标进程中拥有更多幸福感和获得感。

第二节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共建共享。坚持保障和改善老年民生，逐步增进老年人福祉，大力弘扬孝亲敬老、养老助老优秀传统文化，为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社会力量参与老龄事业发展提供更多更好支持，实现不分年龄、人人共建共享。

补齐短板，提质增效。坚持问题导向，注重质量效益，着力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调结构，不断健全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促进资源合理优化配置，强化薄弱环节，加大投入力度，有效保障面向老年人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改革创新，激发活力。坚持深化改革、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环境，不断增强政府依法履职能力，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保障公平竞争，改善营商环境，支持创业创新，激发市场活力。

多元驱动，统筹发展。充分发挥家庭和个人的基础作用、政府的主导作用、社会的主体作用、市场的决定作用，形成政府、企业、社会和公民四力驱动的机制，促进老龄事业发展城乡协调、区域协调、事业产业协调，实现协调可持续发展。

第三节发展目标

到2020年，广西老龄事业发展整体水平明显提升，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完善，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各项基础更加牢固。

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加快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城乡统筹的多支柱、全面覆盖、更加公平、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0%，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社会保险、社会福利、社会救助等社会保障制度和公益慈善事业有效衔接，老年人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建立完善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养老服务供给能力大幅提高、质量明显改善、结构更加合理，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数占当地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护理型床位数占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不低于50%，65周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70%以上。

老龄事业政策制度体系更加完备。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涉老政策法规更加完善，与老龄事业发展相配套的各类规划、政策、标准等形成制度体系，老龄事业发展的法治化、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程度明显提高。

敬老养老助老社会环境更加优化。全社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自觉支持老龄事业发展的意识显著增强，敬老养老助老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老年宜居环境建设更加完善，老年人优待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共文化、教育、体育等为老服务功能显著提升，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的条件持续改善，老年人才资源优势发挥更加充分。

专栏 2“十三五”期间广西老龄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	目标值（2020年）	指标属性
社会保障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0	约束性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约束性
养老服务	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占比（%）	≤50	预期性
	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	≥50	预期性
健康支持	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	10	预期性
	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老年病科比例（%）	>35	预期性
	65周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预期性
精神文化生活	建有老年学校的乡镇（街道）比例（%）	≥50	预期性
	经常性参与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口比例（%）	≥20	预期性
社会参与	老年志愿者注册人数占老年人口比例（%）	12	预期性
	城乡社区基层老年协会覆盖率（%）	>90	预期性
投入保障	福彩公益金用于养老服务业的比例（%）	≥60	预期性

第三章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完善社会保险制度

完善养老保险制度。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推进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设。完善养老保险缴费机制，建立待遇水平和个人缴费之间的联动机制，做到多缴多得、长缴多得。建立基本养老金合理调整机制，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完善养老保险转移关系接续办法，促进城乡参保政策的合理衔接和参保人员的转移接续。推动企业年金发展，建立职业年金制度，完善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

健全医疗保险制度。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完善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措施，健全和完善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管理。巩固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探索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各级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促进基本医疗保险与商业健康保险、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相互补充和衔接发展。

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借鉴全国试点工作地区经验，探索建立适应广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需求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鼓励商业保险公司开发针对老年人的长期护理保险产品和服务，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障需求。

第二节完善社会福利制度

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制定和实施老年人照顾服务项目的意见》（国办发〔2017〕52号）要求，结合广西实际制定和实施老年人照顾服务项目，创新和优化照顾服务提供方式。重点关注高龄、失能、贫困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基本养老服务需求。完善老年人优待政策，扩大优待范围，提高优待水平。完善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全区各地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适时提高补贴标准。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的补贴制度。推动建立家庭养老支持机制，探索建立完善对家庭成员承担赡养照顾责任的支持政策。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

第三节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将所有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按规定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社会救助制度保障范围，逐步提高保障标准和水平。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逐步将低收入家庭老年人纳入救助范围。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加强对老年人的“救急难”工作，按规定对流浪乞讨、遭受遗弃等生活无着老年人给予救助。

第四节发展公益慈善事业

积极发挥社会慈善和志愿服务在老年人扶贫济困中的补充作用，鼓励面向老年人开展募捐捐赠、志愿服务、慈善信托、安全知识教育、急救技能培训、突发事件防范等形式多样的公益慈善活动，组织动员志愿者参与健康诊疗、老年维权、文化体育、走访慰问等关爱老年人志愿服务活动。依法加强对公益慈善组织和公益慈善活动的扶持和监管，依法及时查处以公益慈善为名实施的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等违反法律法规、违背公序良俗的行为。加强民政部门与公益慈善组织、社会服务机构之间的信息对接和工作衔接，实现政府救助与社会帮扶有机结合。

第四章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第一节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加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统筹规划与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新建居住区的养老服务设施应当按要求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已建居住小区没有养老服务设施或者现有养老服务设施未达到配建标准的，通过新建、改建、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建设。建成一批集养老护理、日间照料、居家养老、文化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示范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到2020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基本覆盖所有的城镇社区和2/3的农村社区。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功能。通过政府购买、协调指导、评估认证等方式，鼓励和支持各类社会组织、机构和个人从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重点培育发展一批规模化、连锁化、品牌化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上门为居家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医等多样化的定制服务。加快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智能平台建设，为居家老年人提供实时、便捷、高效、优质的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推动扶持残疾、失能、高龄等老年人家庭开展适应老年人生活特点和安全需要的家庭住宅装修、家具设施、辅助设备建设、配备、改造工作，对其中的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给予适当补助。

第二节推动养老机构提质增效

在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示范引领作用的基础上，有序推进公办民营、公建民营、民办公助、政府购买服务等养老服务改革。创新公办养老机构的管理机制，鼓励公办养老机构引入社会化的专业团队，采取委托管理、购买服务等多种方式，提高服务能力和专业化管理水平。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和养老服务评估，建立健全养老服务的准入、退出机制，推进养老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优先保障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需求和其他经济困难的孤寡、失能、高龄等老年人的服务需求。贯彻落实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政策要求，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放管服”改革。落实好现行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的投融资、税费、人才、土地等扶持政策，探索制定采取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养老机构的政策措施，逐步使社会力量成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主体。开展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建立统一的服务质量标准 and 评价体系。积极推动养老机构责任保险工作，引导和鼓励养老机构投保、保险公司承保，提高养老机构抵御风险能力。到2020年，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数占当地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应不超过50%，护理型床位数占养老床位总数的不低于50%。

第三节加强农村养老服务

加快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与转型升级，争取每个县（市、区）建成2—3个集供养、寄养、社区照料和居家养老服务于一体的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结合农村社区建设、美丽广西乡村建设，充分利用农村各类公共服务资源和闲置设施，建设互助性养老服务设施，坚持互帮互助方式运作。在满

足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的前提下，支持乡镇养老服务设施向社会开放，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服务，提高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的使用率。增强城市养老服务资源向农村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通过建立长期稳定的对口支援和合作机制，提高乡镇敬老院、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等机构的专业化服务能力。充分发挥村民自治功能、乡规民约和基层老年协会作用，推动家庭成员履行赡养责任，组织开展邻里互助、志愿服务，切实解决老年人实际生活困难。

专栏 3 广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p>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示范工程：新增 150 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符合标准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基本覆盖城镇社区。</p> <p>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智能平台建设：建立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老年人居家呼叫服务系统和应急救援服务网络，提供紧急呼叫、家政预约、健康咨询、医疗预约、物品代购、服务缴费、线上线下（O2O）等老年需求服务项目；实施“互联网+”养老工程，重点拓展远程提醒和控制、自动报警和处置、动态监测和记录等功能，规范数据接口，建设虚拟养老院。</p> <p>“1521”养老示范中心建设工程：“十三五”期末，自治区本级建成一所 1000 张床位以上的集培训实训、护理康复、科学研究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养老示范机构；各设区市建成一所 500 张床位以上的专业性养护机构；各县（市、区）建成一所 200 张床位以上的综合性社会福利机构；各重点乡镇改造或新建 1 所 100 张床位以上，辐射周边的区域性农村养老服务中心。</p>

第四节深化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

规划建设“一核四区”。规划建设南宁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核心区、桂西养生养老长寿产业示范区、桂北休闲旅游养生养老产业示范区、北部湾国际滨海健康养老产业示范区、西江生态养老产业带示范区。以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为牵引，创新发展模式、夯实发展基础，优化空间布局、完善配套政策，加快发展特色养老产业，争创全国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

专栏 4 广西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总体布局		
规划实验区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区域
南宁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核心区	积极推进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改革，促进医养结合，探索建立制度完善、快捷便民、服务良好的现代城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养老服务示范园区，并在政策创新、产业发展模式、规模以上企业发展、养老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方面先行先试，为全区养老产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探索成功模式，发挥典型示范作用。	以南宁市为依托，辐射崇左市等周边地区
桂西养生养老长寿产业示范区	依托巴马长寿养生国际旅游区，以长寿养生文化为主题，大力发展以休闲养生、康体健身、文化体验、旅游度假为特色的养生养老产业和产品，重点建设巴马国际长寿养生养老服务集聚区。	以盘阳河流域长寿带为核心区域，包括百色市、河池市等地区
桂北休闲	重点发展休闲旅游、养生度假及异地居住等	以漓江、柳

旅游养生养老产业示范区	养老产业，形成以生态农业为基础、以健康服务业为龙头、以保健长寿产品制造业为支撑的养生养老健康产业链；依托旅游名村名镇、生态农业示范区与旅游集镇，重点发展生态农业、保健食品加工、医药与医疗器械制造、养生养老地产、健康旅游、医疗康复与养生保健、健康职业教育培训等产业，建设若干集生活照料、医疗康复、老年人托管护理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养老项目。	江、贺江流域等休闲旅游度假区为核心，涵盖桂林市、柳州市、贺州市等地区
规划实验区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区域
北部湾国际滨海健康养老产业示范区	利用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建设国际区域经济合作区的商贸、物流、信息交流、国际旅游线路等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的有利条件，发挥亚热带滨海旅游资源优势，发展具有滨海旅游和跨国旅游特色的养老服务业，开展养老服务与地产项目融合发展试点，规划一批沿海疗养、康乐和度假型重大养老项目，引导发展“候鸟型”老年人宜居社区等项目，打造国际滨海健康养老产业基地。	北海市、钦州市、防城港市等地区
西江生态养老产业带示范区	依托西江“千里绿色生态走廊”，挖掘金秀、蒙山、容县、岑溪等长寿之乡发展潜力，推动健康养老服务、森林生态疗养服务、中医药医疗保健服务等特色健康服务业多元化发展；依托玉林“南方药都”、梧州创新药研发基地、贵港养生保健酒研发基地，充分发挥民族医药特色，开发特色药品、保健产品和服务；建设一批老年病医疗、康复疗养机构，构建功能齐全的健康养老服务网络，打造辐射粤港澳的西江流域健康养老产业集聚区。	梧州市、贵港市、玉林市、来宾市等地区

着力发展特色养老产业。大力发展休闲养生健康养老产业，依托生态和资源优势，综合建设一批滨海型、山水型、森林型、气候型、温泉型、生态型等养生、疗养、康复基地；创新发展旅游养老产业，充分利用我区既宜居又宜游的特色，积极推进养老产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在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北部湾国际旅游度假区、巴马长寿养生国际旅游区、边关风情旅游带等旅游风景重点区域以及25个“中国长寿之乡”，多元化多层次打造一批养生、保健、疗养和旅游基地；发展多业态养生养老服务产业，推进养老服务业与民族医药产业、文教体产业、家政服务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老年健康管理服务业，建立健全服务老年人健康管理制度，推动老年健康管理专业化，建设一批老年健康管理服务机构，引入专业服务团队，提供特色老年养生健康服务；重点建设健康养老产业园区，在重点区域规划建设养老机构、医疗机构、养老用品和保健食品加工、养生养老地产、健康职业教育培训机构集中规模发展的综合性养老产业园区。

专栏 5 广西特色养老产业重点建设工程

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和养老产业园区：重点在南宁、桂林、北海、河池等地建设15个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重点建设中国—东盟（南

宁)健康产业城、广西太和自在城、中脉巴马国际长寿养生都会、桂林国际智慧健康产业园、北部湾国际滨海养生健康服务基地、梧州市岭南生态养生城、贺州市生态健康产业示范区、巴马国际长寿养生养老服务集聚区、玉林国际健康城、老年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园等30个养老产业园区。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平台：依托中国—东盟信息港的建设，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搭建“互联网+养老”服务数据管理平台和健康养老产业大数据平台，建设一批老年健康管理服务机构。

加强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区域合作。深化与粤港澳台的开放合作，积极拓展我区养老服务业发展空间，吸引港澳台有实力企业赴桂投资养老服务业，加快引进一批带动性强、影响力大的重点养老企业和重大养老产业项目。推动省际养老服务合作交流，整合区内养老服务行业企业和旅游企业资源，打造广西异地养老联盟。打造面向东盟区域性国际养老服务中心，紧紧把握“一带一路”建设机遇，把东盟国家开拓为广西养老服务业重要客源市场。依托南宁市的中国—东盟信息港等平台，合作发展养老服务大数据产业，共同开发养老服务先进技术，提升全区养老服务业开放水平。

第五节扩大老龄产业市场供给

增加老年用品供给。引导支持相关行业、企业开发适合老年人衣、食、住、行、医、文化娱乐等需要的各类老年产品，尤其是开展适老化的慢性病治疗、康复护理、辅助器具和智能看护等方面产品研发，发展适合老人需求的辅助产品产业。鼓励开辟老年用品展示、体验场所，发展老年用品租赁市场，支持办好老龄产业博览会。

提升老年用品科技含量。加强养老产业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应用，支持企业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装备开发为老年人服务的产品用品，研发老年人乐于接受和方便使用的智能科技产品，丰富产品品种，提高产品安全性、可靠性和实用性。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支持老年用品产业领域科技创新与应用项目。

第五章健全健康支持体系

第一节推进医养结合

建立健全医养融合优惠扶持政策，全面建立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支持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推进养老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医疗机构标准内设医务室或护理站，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申请开办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中医医院、临终关怀等机构，符合条件的纳入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定点范围。鼓励执业医师、护士、技师等专业人员到养老机构多点执业。鼓励养老机构与周边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协议合作。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医养结合机构，鼓励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兴办、运营老年康复医院、老年护理院、临终关怀等医养结合机构。鼓励农村养老服务中心与乡镇卫生院融合发展，支持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养老服务。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与老年人家庭建立签约服务关系并建立健康档案，增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可及性。

第二节发展老年医疗与康复护理服务

加强老年康复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机构和综合医院老年病科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地区根据需求，有计划地将部分公立医院转为康复、老年护理等接续性医疗机构。推动全区二级以上医院与老年病医院、老年护理院、康复疗养机构等之间的转诊与合作。全面落实老年医疗服务优待政策，到2020年，所有医疗机构开设为老年人提供优先挂号、优先就医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所有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床位占比，鼓励其根据服务要求增设老年养护、临终关怀病床。到2020年，35%以上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立老年病科。落实好将符合条件的医疗康复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障范围的政策，为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治疗性康复提供相应保障。大力发展老年护理、康复、临终关怀等服务业，推动建立老年长期护理保障制度，

做好老年慢性病防治和康复护理，实施健康老龄化示范点工程。大力发展中医药壮瑶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充分发挥中医药壮瑶医药的预防保健特色优势，把中医药壮瑶医药健康服务全面纳入养老服务业发展战略当中，做大做强中医药壮瑶医药养生长寿健康产业。鼓励新建以中医药壮瑶医药健康养老为主的护理院、疗养院。整合中医药壮瑶医药医疗、康复等资源，推动有条件的中医医院开展社区和居家中医药壮瑶医药健康养老服务。

第三节加强老年人健康促进和疾病预防

开展老年人健康教育，促进健康老龄化理念和医疗保健知识宣传普及进社区、进家庭，增强老年人的自我保健意识和能力。加强对老年人健康生活方式、健身活动常见疾病及伤害、老年营养改善的指导，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至10%。提高健康管理服务覆盖面，增加健康体检检查内容，65周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70%。加强老年人常见病、慢性病、精神疾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有效控制 and 降低患病率和病死率。指导老年人合理用药，减少不合理用药危害。推动中医药、壮瑶等民族医药与养老结合，研究推广老年病防治适宜技术，及时发现健康风险因素，促进老年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开展老年人心理健康和关怀服务。积极防治老年性痴呆病，加强老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社区管理和康复服务。

第四节加强老年体育健身

贯彻落实全民健身计划，在有条件的公园、绿地、广场配建体育健身设施，合理合规利用废旧的工业和商业场地设施等闲置资源改造建设为健身场地设施，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与社区体育设施的功能衔接，支持社区利用公共服务设施和社会场所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的体育健身活动。支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体育健身场地，配备适合老年人的设施和器材。支持大型体育场馆向老年人免费或优惠开放。继续举办广西老年人运动会。鼓励发展老年人体育组织，到2020年，90%以上的城市街道、80%以上的乡镇建有包括老年人体育社会组织在内的体育组织，城市社区普遍建有老年人体育健身站点。

第六章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

第一节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

严格执行无障碍环境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按照国家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标准，推动和扶持老年人家庭无障碍设施和老年人居住区的公厕、道路、坡道、电梯、扶手、座椅等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设施的改造，方便老年人生活。城镇新建、改建、扩建道路和公共建筑、公共交通设施、居住建筑、居住区，应当符合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标准。实施老年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计划，优先安排贫困、病残、高龄、独居、空巢、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到2020年，全区各设区市无障碍环境建设达到全国中等水平。

第二节建立生态宜居环境

布局建设各具特色的生态城市、生态集镇和生态社区，为老年人提供便利、舒适、优美和有益于健康的人居环境。科学规划乡村布局，因地制宜建设实用合理、体现民族特色和区域风情、风格多样美观的村庄，承载乡村养老服务业发展。创建一批以休闲养生、健康养老、生态疗养、中医保健、观光农业、健康食品等为核心内容的养生养老小镇。制定出台广西老年人宜居社区建设标准，在推进老旧居住（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等工程中优先满足符合住房救助条件的老年人的基本住房安全需求。强化养老服务设施的节能环保改造，将各类养老机构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纳入绿色建筑行动重点扶持范围。推动老年人共建共享绿色社区、美丽宜居村庄和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引导、支持开发老年宜居住宅和代际亲情住宅。

第三节营造敬老养老助老的社会环境

把敬老养老助老纳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利用春节、清明节、中秋节、重阳节等传统节日，运用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以及网站、微信、微博、新闻客户端等新

媒体，开展创意新颖、内容生动、形式多样的敬老养老助老宣传教育活动。推动敬老养老助老教育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深入开展“敬老月”、敬老文明号创建和敬老爱老助老活动，鼓励发掘和弘扬少数民族的敬老养老传统。

专栏 6 广西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工程

老年宜居社区：按照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相关标准和规范，对老年人居住区公共设施进行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设施建设；制定广西老年人宜居社区建设标准，鼓励有条件的地产项目转型为老年宜居社区，新建一批老年宜居社区。

养老养生小镇创建工程：依托广西各地独特的生态环境优势和丰富的长寿养生资源，从2016年起至2020年，每年创建命名一批（不超过10个）自治区级养生养老小镇。

第七章 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第一节 发展老年教育

制定实施老年教育“十三五”规划，实行老年教育目标管理，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拓展老年教育发展路径，创新老年教育发展机制，促进城乡老年教育协调可持续发展。促进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老年教育，推动部门、行业企业、高校举办的老年大学（学校）向社会开放。支持和鼓励各类社会力量举办或参与老年教育。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老年教育机构基础能力提升、学习资源建设整合、远程老年教育推进等计划。到2020年，全区各县（市、区）至少有一所老年大学，以各种形式参与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占比达到20%。

第二节 繁荣老年文化

完善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在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内开辟适宜老年人的文化娱乐活动场所，增加适合广西民族地区老年人的特色文化服务项目。到2020年，全区有条件的行政村均建有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老年人提供精神文化生活。继续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向老年人免费或优惠开放，为老年人开展文化活动提供便利。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等重大文化惠民工程增加面向老年人的服务内容和资源，推进广西民族地区老年文化服务和资源建设。广泛开展群众性老年文化活动，培育老年文化活动品牌。开展老年文化志愿服务，鼓励创作老年人喜闻乐见的图书、戏剧等文艺作品，制作适合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传播的优秀老年文化作品。加强数字图书馆建设，拓展面向老年人的数字资源服务和民族文化数字资源服务。加强专业人员和业余爱好者相结合的老年文化队伍建设。

第三节 重视老年人精神关爱

健全老年人精神关爱、心理疏导、危机干预服务网络，督促家庭成员加强对老年人的情感关怀和心理沟通。依托专业精神卫生机构和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专业心理工作者和社会工作者开展老年心理健康服务试点，为老年人提供心理关怀和精神关爱。支持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开展形式多样的老年人关爱活动。鼓励城乡社区为老年人精神关爱提供活动场地、工作条件等支持。充分发挥基层老年协会在开展精神慰藉、关爱农村留守老人方面的积极作用。

第八章 支持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

第一节 加强老年人力资源开发

将老年人才开发利用纳入全区各级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鼓励各地制定老年人才开发利用专项规划。鼓励专业技术领域人才延长工作年限。推动建立老年人才和专家信息库，积极搭建老年人才市场。充分发挥老年人才社会组织在挖掘和管理老年人才资源方面的重要作用。支持老年人才自主创业，帮助有意愿且身体状况允许的贫困老年人和其他老年人接受岗位技能培训或农业实用技术培训，

通过劳动脱贫或致富。推动用人单位与受聘老年人依法签订书面协议。依法保障老年人在生产劳动过程中的合法收入、安全和健康权益。

第二节发展老年志愿服务

积极引导老年人广泛参与基层民主监督、社会治安、公益慈善、移风易俗、纠纷调解、邻里互助等志愿服务。鼓励老年人在关心教育下一代中发挥重要作用。倡导和支持老年人广泛开展自助、互助，鼓励低龄健康老年人为高龄、失能老年人提供志愿服务。继续开展“银龄行动”，组织医疗卫生、文化教育、农业科技等老专家、老知识分子参与志愿服务。推行志愿服务记录制度，鼓励老年人参加志愿服务，到2020年，老年志愿者注册人数达到老年人口总数的12%。

第三节加强基层老年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

坚持扶持发展和规范管理并重，加强老年社会组织的培育扶持和登记管理。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措施加大对公益性、互助性、服务性、专业性基层老年社会组织的支持力度。继续推动老年社会组织加强能力建设和规范化建设，提高专业素质、服务能力和社会公信力。继续深入开展基层老年协会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基层老年协会在养老互助方面的重要作用。

专栏7 广西基层老年协会规范化建设工程

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基层老年协会规范化建设，将老年协会建成“有组织、有制度、有场地、有活动”的老年群众组织，加强基层老年协会骨干培训和活动辅导，鼓励专业人士在基层老年协会能力建设发挥骨干作用。积极探索发挥基层老年协会在促进当地发展、调解涉老纠纷、开展互助服务、活跃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等方面积极作用。到2020年，城乡社区基层老年协会覆盖率达到90%以上。

第九章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

第一节加强老龄事业法规政策体系建设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推动出台相关配套政策措施。探索建立老年人监护制度。完善老年人社会服务、社会优待、社会参与、宜居环境等方面的政策制度。

第二节加强老年维权服务工作

健全多部门联合执法、执法检查、综合评估等制度。完善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社会监督、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多部门快速反应联合查处综合治理等机制。引导公证机构和鉴定机构积极参与涉老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基层群众性组织、基层老年协会在老年维权方面的作用。做好老年人来信来访工作，提高老年人来信来访来电调处率。建立老年人法律维权热线，加强老年人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进一步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有效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重点做好农村和贫困、高龄、空巢、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群体的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

第三节加大普法宣传教育

落实国家、自治区“七五”普法规划要求，加强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律法规普法宣传教育，重点做好《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的普法宣传，在企事业单位开展学习培训，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结合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的“法律六进”活动，推动普法宣传教育规范化、常态化，在全社会营造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学法、知法、守法氛围。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推进涉老工作法治宣传创新，增强老年人守法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

第十章强化工作基础和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强化工作基础

加强信息化建设。探索建立自治区、设区市、县（市、区）、乡镇四级老龄工作信息化平台，推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安、民政、卫生计生、统计等部门资源整合，打造集老年人基本数据统计、涉老法规政策查询、高龄津贴发放等功能于一体的大数据平台，实现各级老龄工作部门信息互通以及涉老部门资源共享，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和老龄工作高效运转提供信息支持。完善养老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加快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实现养老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全区覆盖，推动养老服务、医疗保障、健康管理等信息共享，为我区养老服务业全产业链升级积蓄技术优势。加快建立完善具备紧急呼叫、家政预约、健康咨询、物品代购、服务缴费等服务功能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平台，强化服务功能，扩大服务范围，不断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

强化人才支撑。积极培养和引进老龄事业发展亟需的各类专业人才。加快推进养老服务相关专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建设。制定完善养老服务业从业优惠政策，建立养老服务业人才需求预测发布机制和养老护理员工资指导价位发布机制，推动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及其医护人员纳入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统一指导。

专栏 8 广西养老服务业人才培养工程

依托职业院校和养老机构重点建设一批养老服务实训基地，鼓励院校与养老机构、行业企业对接，提高对口专业毕业生工作能力。依托相关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开展多样化的学历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对符合条件参加培训的人员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并对取得养老护理员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按规定给予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制定养老服务业从业优惠政策，对取得国家养老护理员职业资格证书，并在养老机构护理岗位连续从业两年以上的人员，给予一次性从业奖励。

实施养老护理人员培养培训计划，“十三五”时期力争使全区养老机构护理人員都得到至少一次专业培训。到2020年，养老护理人員岗前培训率达到100%、持证上岗率达到90%以上。

对全区各级老龄工作机构的人员定期开展老龄政策和相关知识培训。

完善资金投入机制。全区各地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老年人口增长情况，建立稳定的老龄事业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彩票公益金，60%以上投入养老服务业发展，并根据本地常住老年人口的增加逐步提高投入比例，其中支持民办养老服务发展的资金不得低于养老服务业总投资资金的30%。落实和完善投融资和税收优惠等政策，鼓励引导企业、公益慈善组织和其他社会力量投入老龄事业和养老体系建设，形成财政资金、社会资本、慈善基金等相结合的多元投入机制。

夯实基层工作。进一步完善老龄工作机制，加强基层老龄工作机构建设，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确定专职人员负责老龄工作，保证城乡社区老龄工作有人抓、老年人事情有人管、老年人困难有人帮。建立基层老龄工作先进典型激励机制。继续推进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社会化。积极探索老年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新途径新办法。探索建立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参与老年人管理服务的常态化机制和制度化渠道。

加强科学研究与调查统计。加强相关科研资金对老龄事业领域的科技创新、理论研究和政策应用研究的支持，激励老龄科学研究，加快老龄科学人才培养。探索建立老年人状况统计调查和发布制度，完善老龄事业统计指标体系，加强老龄事业统计监测工作。

加强舆论宣传。在全区广泛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区情教育、老龄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全社会增强接纳、尊重、帮助老年人的关爱意识和老年人自尊、自立、自强的自爱意识。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加大对老龄事业发展重大主题、老龄工作典型人物、事迹、经验等的宣传报道力度，营

造全社会关注老龄问题、关心老龄事业、支持老龄工作的良好氛围。

第二节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老龄工作的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全区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保证。强化各级政府落实规划的主体责任，将本规划主要任务指标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纳入政府工作议事日程和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健全老龄工作体制机制，形成推进规划实施的合力。

强化督查评估。自治区老龄办、民政厅、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全区各地的指导、督促，及时检查并向自治区人民政府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适时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全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结合实际制定本级规划或实施方案，完善政策，细化相关指标，落实投入，明确责任进度，加强督促检查，推动本规划的全面落实。

（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73/id/475/aid/44665>

关于我们

中国养老网

中国养老网建立得到民政部、国家老龄委、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的指导和大力支持。我们以向社会传播老年资讯、促进老年建设发展为己任，充分发挥互联网特性，增强吸引力、可读性、亲和力，力求打造成为中国养老信息的网络传播中心。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宣传党和国家关于老龄事业的政策和制度；传达党和国家及各级政府老龄工作的资讯；宣传建党以来老龄工作的历程；宣传国家对老龄化社会的指导方针；促进各级老龄工作、养老机构关于老龄化信息的研究支持，为读者提供政治、经济、文化、健康、生活等方面的知识。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养老战略的研究，承载国内大批养老机构、集中一批专家学者，面对快速地老龄化的政策安排，实施好《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促进老龄事业更好发展，努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工作目标。积极探索在养老保险、养老信托、养老服务等领域的体系建设。

我司长期从事社会保障和养老事业，是中国养老网的载体。支持国家养老示范工程的建设，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的发展。

中国养老示范基金是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专项基金，是由北京来博颐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支持养老研究及养老标准建立，表彰优秀养老专家学者；支持国家建立海滨养老、虔诚养老、健康养老、社区辐射支援居家养老等模式的建立和实施；支持养老示范工程，建立更多国家养老示范基地；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促进爱心护理院规范健康

发展；支持养老领域能力建设，建立国家养老服务职业体系；支持国际养老互动交流。

亲爱的读者，中国养老网为了给您带来更加优质的服务，更加丰富的网站内容，提供更好的资料与您分享。同时，中国养老网的发展也离不开您对我们的热心支持和帮助。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中国养老网不吝赐稿，丰富我们网站内容使我们更加专业！我们会将来稿择优发布到中国养老网或其会刊资料。

谨在此感谢社会各界人士对养老事业的关注与支持！

联系我们

网站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一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外交公寓
邮编：100600
邮箱：Cnsf99@163.com Cnsf99@126.com
电话：010-68316105/6
传真：010-85325039

注：如需订阅此《每日养老资讯》、《每日年金资讯》，请联系我们。

内部刊物仅供参考

顾问： 西彦华 苏 博

责任编辑： 赵艳芳

编辑： 王福达